

证券代码：600313 证券简称：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07

##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续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被续冻的具体情况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通知：公司第一大股东——中国农垦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垦公司”）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 10,080,000 股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前海法院”）司法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3%，冻结日期自 2021 年 4 月 8 日至 2024 年 4 月 7 日。

经征询中垦公司，本次司法续冻的原因为：

中垦公司因购销合同纠纷被提起诉讼，前海法院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冻结了中垦公司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10,080,000 股，冻结期限 3 年（详见 2018 年 4 月 10 日临 2018-012 号公告）。冻结期限到期后，上述被冻结的 10,080,000 股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2 日解冻（详见 2021 年 4 月 7 日临 2021-006 号公告）。

因中垦公司所涉诉讼目前处于中止阶段，前海法院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对上述 10,080,000 股股份进行续冻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中垦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250,250,000 股（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12%。本次司法冻结之后，中垦公司累计被冻结股份数为 97,759,653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39.0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03%。

### 二、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中垦公司部分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规定履行信息

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2日